

前 言

- 一、本議事錄係根據本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會議紀錄資料分類彙編。
- 二、本議事錄為顧及時效，匆匆付梓，未克一一送請發言者校閱，其中若有詞未達意、遺漏與錯誤之處，敬請諒察，並賜予指正為荷。

台東縣東河鄉民代表會 謹啟

台東縣東河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議事錄目錄

- 壹、 會議紀錄
- 貳、 議事日程表
- 參、 第一次會議紀錄
 - 一、 報告事項
 - 二、 討論議事日程
 - 三、 審議鄉公所提案
 - 四、 審議代表提案
 - 五、 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
- 肆、 第二次會議紀錄
 - 鄉政考察
- 伍、 第三次會議紀錄
 - 一、 報告事項
 - 二、 繼續審議鄉公所提案
 - 三、 繼續審議代表提案
 - 四、 審議代表臨時動議案
 - 五、 閉會

壹、 會議記錄：

會次：第一次會議

時間：114 年 03 月 19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鄭主席志昌 林副主席貴賢 周代表燕稜 陳代表季微 黃代表美珠
吳代表占勝 陳代表光明

列席：高秘書鳳伸 民政課課長張淵智 社會福利暨財政課課長陳碧燕 農
業暨觀光課課長葉釋璟 原住民行政課課長高鳳伸 建設課長陳彥吉
主計室主任王美娟 圖書館管理員徐滢馨 公共造產管理所所長李素
禎 清潔隊隊長黃仕涵 人事室主任陳企頤 本會秘書吳芳婷

主席：鄭主席志昌

紀錄：黃煜文

會次：第二次會議

時間：114 年 03 月 20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出席：鄭主席志昌 林副主席貴賢 周代表燕稜 吳代表占勝 陳代表光明

鄉政考察

散會：下午十七時正

會次：第三次會議

時間：114 年 03 月 21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鄭主席志昌 林副主席貴賢 周代表燕稜 陳代表季微 黃代表美珠
吳代表占勝 陳代表光明

列席：民政課課長張淵智 社會福利暨財政課課長陳碧燕 農業暨觀光課課
長葉釋璟 原住民行政課課長高鳳伸 建設課長陳彥吉 主計室主任
王美娟 圖書館管理員徐滢馨 公共造產管理所所長李素禎 清潔隊
隊長黃仕涵 人事室主任陳企頤 本會秘書吳芳婷

主席：鄭主席志昌

紀錄：黃煜文

貳、議事日程表：

臺東縣東河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日 期	會 次	時 間	議 程
114 年 03 月 19 日(星期三)	第一次會議	9：00-17：00	一、報到 二、開幕典禮 三、預備會議（討論議事日程） 四、審議鄉公所提案 五、審議代表提案 六、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
114 年 03 月 20 日(星期四)	第二次會議	9：00-17：00	鄉政考察
114 年 03 月 21 日(星期五)	第三次會議	9：00-17：00	一、繼續審議鄉公所提案 二、繼續審議代表提案 三、審議人民請願案 四、審議代表臨時動議案 五、閉會（不另舉行儀式）
備 註			

參、第一次會議記錄

時間：114 年 03 月 19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鄭主席志昌 林副主席貴賢 周代表燕稜 陳代表季微 黃代表美珠
吳代表占勝 陳代表光明

列席：高秘書鳳伸 民政課課長張淵智 社會福利暨財政課課長陳碧燕 農業暨觀光課課長葉釋璟 原住民行政課課長高鳳伸 建設課長陳彥吉
主計室主任王美娟 圖書館管理員徐澄馨 公共造產管理所所長李素禎 清潔隊隊長黃仕涵 人事室主任陳企頤 本會秘書吳芳婷

主席：鄭主席志昌

紀錄：黃煜文

一、報告事項：

（一）本會秘書報告：本會召開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二）主席：本屆第 12 次臨時會已達法定出席人數，宣布開會。

二、預備會議（討論本次議事日程）

秘書：本次會議議事日程表(略)。

主席：有關本次會議議事日程，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

三、審議鄉公所提案：

類 別	建設類	編 號	第 1 號
提 案 單 位	東河鄉公所		
案 由	臺東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 114 年度「轄內鄉道路肩邊坡及排水溝改善」，計新台幣 60 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容後追加轉正，以順遂業務推展。		

說	明	依據臺東縣政府 114 年 2 月 17 日府建土字第 1140034974 號函辦理。			
辦	法	敬請審議，惠予通過。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決	議	照審查意見通過。			
類	別	民政類	編	號	第 1 號
提	案	單	位	東河鄉公所	
案	由	本所為辦理「2025 柚見晚崙西亞馬拉松嘉年華活動」，擬追加自籌款計新臺幣 75 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容後追加轉正，以順遂業務推展。			
說	明	一、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35 點、第 44 點規定、臺東縣政府 113 年 12 月 19 日府觀遊字第 1130286981 號函及本所 114 年 3 月 4 日(河鄉民字第 1140002736 號)核定簽續辦。 二、旨揭活動於本(114)年 3 月 9 日辦理，因原民會、體育署補助至今尚未核定；提報計畫總概算計 360 萬元，短絀金額計 75 萬元，為使本案得以如期完竣，提請貴會同意本所先行墊付及錄案備查，俟辦理追加預算時再行。 三、倘前述補助款核定足以支應前項追加額度，優先以補助款支應。			
辦	法	敬請審議，惠予通過。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決	議	照審查意見通過。			
類	別	圖書類	編	號	第 1 號

提	案	單	位	東河鄉公所		
案		由		教育部補助本所辦理「114年公共圖書館多元閱讀推廣計畫」乙案計新臺幣 80,000 元整(經常門 30,000 元整，資本門 50,000 元整)及本所資本門配合款 5,564 元整，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容後追加轉正，以順遂業務推展，敬請審議。		
說		明		依據臺東縣政府 114 年 2 月 21 日府文圖字第 1140040882 號函辦理。		
辦		法		敬請審議，惠予通過。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決		議		照審查意見通過。		
類		別		人事室	編 號	第 1 號
提	案	單	位	東河鄉公所		
案		由		配合臺東縣政府辦理「2025 德國淨零營建永續交流考察計畫」本所自籌款考察經費計新台幣 250,000 元整，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容後追加轉正，以利順遂業務推展，敬請審議。		
說		明		依據臺東縣政府 113 年 9 月 23 日府建城字第 1130213251 號函、臺東縣政府 114 年 1 月 20 日府建城字第 1140016509 號函、臺東縣政府 114 年 2 月 13 日府建城字第 1140031369 號函。		
辦		法		敬請審議，惠予通過。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決		議		照審查意見通過。		
類		別		主計類	編 號	第 1 號
提	案	單	位	東河鄉公所		
案		由		請審議本鄉 113 年度總決算書。		
說		明		一、依據決算法、中華民國 113 年度總決算編製要點、地方制度法第 42 條辦理。 二、本鄉 113 年度總決算辦理情形：		

	歲入決算數 3 億 7,789 萬 8,464 元整， 歲出決算數 3 億 345 萬 9,529 元整， 歲入歲出餘絀 7,443 萬 8,935 元整。
辦 法	敬請審議，惠予通過。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決 議	照審查意見通過。

民政課第 1 號案補充說明：

張課長淵智：有關這一次的活動，因為我們在盤算一下我們的自籌款，就是我們的本鄉的預算是 215 萬，再加上已經核定的 70 萬，所以不足額的是 75 萬，為了要因應原民會跟體育署資金尚未核定的這個狀況下，所以我們才追加 75 萬，以上報告。

人事室第 1 號案補充說明：

陳主任企鵬：這個案子是由臺東縣政府來主辦的，他的案由是 2025 德國淨零營建永續交流考察計畫，那這個案子是由臺東縣饒縣長帶隊，也親自邀請鄉鎮市公所的首長一同前往，預定出國的日期是 114 年 4 月 22 日到 5 月 3 日總共有 12 天，出訪的國家是德國，裡面參訪包含法蘭克福、紐倫堡、萊比錫、柏林的一些相關的城市，濟體參訪行程的內容有包含他們的城巿改造、低碳交通、低碳建築、大學與博物館、低碳沼氣發電場、自行車系統等等，因為這個案子事實上他們縣府做這個計劃的時候，他的格局非常的高，覺得說我們在這個縣府的一個在呈現的一個格局，還有跟我們地方的施政推動上，大家的這個步調要能夠一致，所以在這個自然、農業還有人口還有氣候變遷的這種全球性的議題上，覺得有必要去參加比較先進的國家，然後取的一個借鏡，大家有一個想法吸收還有共識，後續在推動施政上才能比較縣與鄉鎮大家能夠一起來做一個搭配，那這個案子的話，縣府他們會統一來做招標，但是每一個首長要支出國外旅費經費是 25 萬元，當時縣府的來函 113 年 9 月陸續有來了三次函，反正總之簡單報告他們出國國外旅費 25 萬元，這部分必須要由我們鄉

公所來做一個自籌這樣子，那我跟大家報告就是我們原本在 114 年年度預算內人事業務下面編給我們首長出國所使用的國外旅費，原本有編列有 20 萬元整，因為考量到後續首長可能還會比如說受到原民會或者其他機關的一個邀請，所以我們就會建議說那縣府的這一次我們鄉長跟縣長出去出國考察的 25 萬元就全數來做一個追加，然後來做一個編列，以上報告。

主計室第 1 號案補充說明：

王主任美娟：我們 113 年的算入整個超收 1,868 萬 2,464 元，歲出的部分短支 2,717 萬 5,471 元，整個收支餘絀數 7,443 萬 8,935 元，我們分析了之後，歲入的部分主要超收的原因是稅課收入增加 1,894 萬多，其中以統籌分配稅佔了 1,720 萬，再來就是場地設施使用費增加 457 萬元，這部分的詳細資料請參考決算書的 9-16 頁；歲出的部分也短支了 2700 多萬，最主要是人事費的結餘，這部分請參考決算書的 82-83 頁，還有一些經費的結餘措施，還有工程款的結餘。另外我們 113 年度第二預備金原本有編列了 120 萬，這部分也沒有動支，整個結餘下來 7000 多萬的部分，我們這樣做為未來籌措預算財源，報告完畢，謝謝。

四、審議代表提案

類 別	建 設 類	編 號	第 1 號
提 案 人	陳代表光明	附 署 人	黃代表美珠 吳代表占勝
案 由	建請鄉公所於都蘭村 32 鄰 262 號宅旁與派出所間之大排水溝底補水泥乙案。		
說 明	此水溝底破裂成洞，大雨來時恐會掏空兩旁水泥牆。		
辦 法	建請 鄉公所採納辦理。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決 議	照審查意見通過。		
類 別	建 設 類	編 號	第 2 號
提 案 人	吳代表占勝	附 署 人	林副主席貴賢 陳代表光明
案 由	建請鄉公所於泰源社區天主教堂旁道路坑洞需鋪設柏油路面乙案。		
說 明	因該道路坑洞，影響人車通行，建議鋪設柏油路面，維護人車通行安全。		
辦 法	建請 鄉公所採納辦理。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決 議	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

台東縣東河鄉第 22 屆鄉民代表會 第 11 次臨時會代表建議案執行情形彙整表						
類別	編號	建 議 案 由	議 決 情 形	執 行 情 形	提案人	附署人
建 設 類	01	建請鄉公所於泰源村 23 鄰中興 21 之 2 號住宅前水溝重新整修乙案。	照案通過	屬既有水溝修繕，待下次會期前處理續辦。	陳代表光明	黃代表美珠 吳代表占勝
	02	建請鄉公所於泰源高原段 13 地號農地之農路鋪設水泥路乙案。	照案通過	因道路設置使用人範圍過於侷限，礙難同意辦理。	陳代表光明	黃代表美珠 吳代表占勝

03	建請鄉公所於泰源高原段牧場野溪排水溝積泥土石清除乙案。	照案通過	代汛期前一併將淤積土石之契約方式辦理。	陳代表光明	黃代表美珠 吳代表占勝
04	建請鄉公所於都蘭村 46 鄰新社 29 之 2 號住宅旁之水溝清理整修乙案。	照案通過	屬私有地，待與其他地主釐清界線後再續辦理。	陳代表光明	黃代表美珠 吳代表占勝
05	建請鄉公所於都蘭村 9 鄰五線 63 號住宅旁大水溝加設水泥牆乙案。	照案通過	野溪部分係屬水土保持屬臺東分署經管部分，且現場並無急迫整治需要。	陳代表光明	陳代表光明 黃代表美珠
06	建請鄉公所於瑪屋撈外段地號 85 號農路鋪設水泥路面乙案。	照案通過	屬原有道路之加長擬於下次會期前鋪設完畢。	吳代表占勝	林副主席貴賢 陳代表光明
07	建請鄉公所於北都蘭段 197 號興建擋土牆乙案。	照案通過	該案係屬私有地範圍，水保義務人為地主本身負責，因鄰近鄉道倘若有計畫經費補助，將協助錄案辦理。	黃代表美珠	陳代表季微 陳代表光明

高秘書鳳伸：上次臨時會的代表建議案一共是有 7 案，第 1 案到第 5 案提案人是陳代表光明，附署人是黃代表美珠及吳代表占勝，類別是建設類，案由 1 是建請

我們公所於泰源村中興 21 之 2 號住宅前水溝重新整修，目前執行情形是屬於既有水溝修繕，待下次會期前處理續辦。案由 2 是建請本所在泰源高原段 13 地號農地的農路鋪設水泥路乙案，因為道路設置使用人範圍侷限於家族及地主，其公共利益的性質較薄弱，礙難同意辦理。案由 3 建由本所於泰源高原段牧場野溪排水溝積泥土石清除乙案。目前執行情形是待汛期前一併將淤積土石以契約方式辦理。案由 4 建請公所於都蘭村新社 29 之 2 號住宅旁之水溝清理整修乙案。目前執行就是該地是屬於私有地，待與其他地主釐清界線後再續辦理。案由 5 建請本所於都蘭村 9 鄰五線 63 號住宅旁大水溝加設水泥牆乙案。其野溪的部分是屬於水土保持屬臺東分署經管部分，經現場勘並無急迫整治需要。案由 6 提案人是吳代表占勝，附屬人是林副主席貴賢、陳代表光明，建請本所於瑪屋撈外段地號 85 地號農路鋪設水泥路面乙案。因為該地號是原有的道路加長於下次會期前鋪設完畢。案由 7 提案人是黃代表美珠，附屬人士陳代表季微、陳代表光明，建請本所於北都蘭段 197 號興建擋土牆，該案係屬私有地範圍，水保義務人為地主本身負責，因鄰近鄉道倘若有計畫經費補助，將協助錄案辦理。感謝代表們為鄉民需求所做的努力和提案，本所將會依規定通盤考量相關的因素，本權責依建議案執行情形辦理，以上報告。

散會：下午十七時正

肆、第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114 年 03 月 20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出席：鄭主席志昌 林副主席貴賢 周代表燕稜 陳代表季微 黃代表美珠

吳代表占勝 陳代表光明

鄉政考察

散會：下午十七時正

伍、第三次會議紀錄

時間：114 年 03 月 21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鄭主席志昌 林副主席貴賢 周代表燕稜 陳代表季微 黃代表美珠
吳代表占勝 陳代表光明

列席：高秘書鳳伸 民政課課長張淵智 社會福利暨財政課課長陳碧燕 農業暨觀光課課長葉釋璟 原住民行政課課長高鳳伸 建設課長陳彥吉
主計室主任王美娟 圖書館管理員徐澄馨 公共造產管理所所長李素禎
清潔隊隊長黃仕涵 人事室主任陳企頤 本會秘書吳芳婷

主席：鄭主席志昌

紀錄：黃煜文

一、報告事項：

（一）本會秘書報告：本會召開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二）主席：今天議程是繼續審查鄉公所提案，已達法定出席人數，宣布開會。

二、繼續審議鄉公所提案：

類 別	建設類	編 號	第 2 號
提 案 單 位	東河鄉公所		
案 由	臺東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 113-115 年花東基金鄉鎮市公所提案計畫之「東河鄉泰源村人行空間改善計畫」全期工作計畫，		

		計新台幣 1700 萬元整（補助款 1530 萬元整、配合款 170 萬元整），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容後追加轉正，以順遂業務推展，敬請審議。		
說	明	依據臺東縣政府 114 年 3 月 14 日府觀企字第 1140055517 號函辦理。		
辦	法	敬請審議，惠予通過。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決	議	照審查意見通過。		
類	別	民政類	編 號	第 2 號
提	案	單	位	東河鄉公所
案	由	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本所辦理「2025 柚見晚崙西亞東河馬拉松嘉年華活動」，補助經費計新臺幣 25 萬元整，竟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容後追加轉正，以順遂業務推展。		
說	明	依據臺東縣政府 114 年 3 月 14 日府教體字第 1140045754 號函辦理。		
辦	法	敬請審議，惠予通過。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決	議	照審查意見通過。		

建設課第 2 號案補充說明：

陳課長彥吉：建設課第 2 號提案說明，本計畫街道改善的範圍是東河鄉泰源村的泰源國中、泰源國小及泰源老街的周圍，介於東 23 線及台 23 線的道路上，雖然它平常的車潮不多，但是多數為工程車大型車輛，經過校方、家長還有社區居民多次向本所反映，那也為了這個維護學生的通學安全，那我們就提這個通學步道改善計畫，期盼這個獲得補助，那這個計畫已經核定下來了，以上，謝謝。

三、審議代表提案

類	別	建 設 類	編 號	第 3 號
提	案	人	陳代表光明	附 署 人
				黃代表美珠 吳代表占勝

案	由	建請鄉公所於隆昌村 4 鄰往墓園路段及 16 鄰路段加設路燈乙案。
說	明	此路段民眾反應夜間經過顯為昏暗。
辦	法	建請 鄉公所採納辦理。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決	議	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 審議代表臨時動議案

類 別	建 設 類	編 號	第 1 號
提 案 人	林副主席貴賢	附 署 人	黃代表美珠 吳代表占勝 陳代表光明 陳代表季微
案	由	建請鄉公所於東河村南邊 6 鄰處公車站牌搭建公車亭乙案。	
說	明	東河村南邊 6 鄰處每次下大雨時，民眾就在想這裡為何沒有公車亭，前李秘書說是因為地形的問題，民眾每次下雨都在屋簷下等公車，本案之前提過至今沒有結果，能否繼續為本案繼續努力。	
辦	法	建請 鄉公所採納辦理。	
審 查 意 見		照案通過。	
決	議	照審查意見通過。	

林副主席貴賢：今天的臨時提案就是說因為我們東河村那個公車亭，目前是只有一個在公所前面，因為那個南邊 6 鄰的地方每次下大雨的時候，民眾就在想

這裡為何沒有公車亭，就是因為地形的問題，上次前任秘書李秘書講說是因為地形的問題，可是每次民眾在講說下雨我們都要進入人家的屋簷下，我想說這個案子從上次提到現在一直沒有結果，我想我再次提這個案子，能不能繼續為這個案子繼續做努力。

五、 閉會

散會：下午十七時正

陸、議決案分類統計表：

台東縣東河鄉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議決案分類統計表						
項目 分類	鄉公所 提案	代表 提案	人民 請類案	會務 提案	代表臨時 動議	合計
行政						
民政	2					2
社會福利暨 財政						
建設	2	3			1	6
農業暨觀光						
原住民行政						
主計	1					1
人事	1					1
清潔						
圖書館	1					1
公共造產管 理所						
小計	7	3			1	11
備註						